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农夫山泉

NONGFU SPRING CO., LTD. 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33)

> 董事辭任、建議委任董事 及 監事辭任、建議委任監事

董事辭任

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薛蓮女士因家庭原因·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彼之辭任自本公司 2023 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新任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薛蓮女士仍將繼續履行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建議委任董事

為填補薛蓮女士辭任產生的董事職位空缺,董事會提名饒明紅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自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屆滿後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連選連任。該建議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做實。

饒明紅先生的履歷和在本公司擁有的權益詳情如下:

饒明紅先生,49歲,於1999年6月加入本集團,歷任機械工程師、製造科長、廠長、基地總經理等職務,於2019年12月獲選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2020年4月獲選為本公司工會主席,2022年8月起任本公司生產營運中心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的生產運營管理工作。饒明紅先生目前亦兼任本集团若干下屬公司經理及法定代表人。

于本公告日期,饒明紅先生于本公司數量為 59,400 股的 H 股中擁有權益,該等權益為根據本公司員工股權激勵計畫獲授予的激勵份額對應本公司 H 股數量,其中 29.600 股尚未歸屬。

待饒明紅先生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委任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會與饒明紅 先生就其對本公司服務訂立一項服務合約。饒明紅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不會 領取任何董事報酬(包括獎金、補貼、津貼及社會保險)。

監事辭任

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謹此宣佈‧劉敏女士因工作變動的原因‧辭任本公司監事(「**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饒明紅先生因工作調整‧辭任本公司監事職務。彼等之辭任自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新任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劉敏女士仍將繼續履行監事及監事會主席的職責;饒明紅先生仍將繼續履行監事的職責。

建議委任監事

為填補劉敏女士辭任及饒明紅先生改任董事(須待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做實)產生的監事職位空缺,監事會提名于敏玉女士和江曉冬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其中于敏玉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其委任將提交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做實;江曉冬先生為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其委任將提交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程序批准後方可做實。于敏玉女士的監事任期將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

之日、江曉冬先生的監事任期將自職工民主選舉程序批准之日起生效至第八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屆滿後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連選連任。

于敏玉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于敏玉女士·47 歲·於 2023 年 10 月加入本集團·任本公司人力資源中心總經理。 在加入本集團前·于敏玉女士於 2017 年 4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百勝咨詢(上海) 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副總裁·並於此前先後擔任可口可樂裝瓶投資集團(中國)人力 資源總經理和百事食品(中國)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崗位。

于敏玉女士於 1999 年 7 月獲得東華大學英語專業學士學位·並於 2005 年 12 月獲得法國里昂商學院(EMLyon)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江曉冬先生的履歷和在本公司擁有的權益詳情如下:

江曉冬先生,46 歲,於2005年1月加入本集團,歷任本公司財務中心會計部經理、管理會計部經理、財務中心總經理助理及管理會計部副總監,自2014年1月至2020年10月任財務中心管理會計部總監兼中心總經理助理,自2020年10月至今任財務中心副總經理。汀曉冬先生目前亦兼任本集团若干下屬公司監事。

江曉冬先生於 2000 年 6 月獲得浙江大學工商管理系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學士學位,于 2013 年 6 月獲得浙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碩士學位,其於 2009 年 12 月成為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非職業會員,並于 2018 年 2 月獲得浙江省高級會計師資格。

于本公告日期,江曉冬先生于本公司數量為 471,250 股的 H 股中擁有權益。

待于敏玉女士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及江曉冬先生于職工民主選舉程序批准委任為監事後,本公司將會與其二人就其對本公司服務訂立一項服務合約。于敏玉女士和江曉冬先生作為本公司監事不會領取任何監事報酬(包括獎金、補貼、津貼及社會保險)。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以上董事、監事候選人饒明紅先生、于敏玉女士和江曉冬先生(i) 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 沒有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 無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其他董事職務;及(iv) 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就有關選舉及委任饒明紅先生、于敏玉女士和 江曉冬先生之事宜而言·概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 市規則第 13.51(2)條中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有關選舉及委任饒明紅 先生、于敏玉女士和江曉冬先生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的事項。

就前述董事、監事人員的變更, 薛蓮女士, 劉敏女士及饒明紅先生確認, 彼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且概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本公司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薛蓮女士及劉敏女士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一般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建議委任董事及建議委任監事詳細資料的本公司通函將適時派發予本公司股東。

代表董事會 農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鍾睒睒

中華人民共和國,杭州,2024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鍾睒睒先生、吳莉敏女士、向咸松先生及韓林 攸女士; 非執行董事 Zhong Shu Zi 先生及薛蓮女士;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Stanley Yi Chang 先生、楊磊先生及呂源先生。